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 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 Broncus Holding Corporation 堃 博 医 疗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6)

## 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股份的最新進展及2024年報的補充資料

茲提述堃博医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1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根據一般授權發行股份(「該公告」)及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24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2024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股份的最新進展

董事會謹此提供完成狀況的最新進展。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完成須待若干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方可作實,其中一項 先決條件為:認購方已根據規管認購方註冊成立地點的法律及交易的性質就認購 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取得所有必要之同意及批准,包括已完成向中國境內 對外直接投資監管主管部門備案、登記或批准(如適用)有關認購事項之程序,且 該等同意及批准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之規定仍具完全效力。為免生疑問,對於 上述先決條件,本公司及/或認購方均不得予以豁免。

根據董事會目前所掌握的信息,截至本公告發佈之日,有關向中國境外直接投資監管部門提交備案、登記或審批的程序已提交,並處於審批過程中。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完成作出進一步公告。

##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的最新資料

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總計將約為326.9百萬港元,而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總計(扣除開支後)估計約為326.5百萬港元,相當於每股認購股份淨發行價約3.106港元。誠如該公告所披露,認購事項的全部所得款項淨額擬將用於透過在醫療器械行業的潛在收購為持續擴充產品組合提供資金。

然而,鑒於醫療器械行業的潛在收購目前處於非常初步的階段,本公司謹此提供 有關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的最新資料。所得款項淨額將改為按下列方式分配:

- (i) 所得款項淨額的30%(或約98.0百萬港元),用作為計劃中持續進行的靶向肺部去神經消融系統(TLD消融系統)的研發及商業化進程提供資金,涵蓋三個核心方面:(1)技術迭代與發展;(2)臨床試驗;及(3)市場推廣及商業化,以建立由技術突破到臨床應用的完整價值鏈。預期此部分所得款項淨額將於2030年前悉數動用;
- (ii) 所得款項淨額的35%(或約114.2百萬港元),用作為經自然腔道柔性手術機器人的關鍵技術開發(包括新定位技術及高精度驅動系統)提供資金,以加快產品由實驗室向臨床應用過渡,預期將於2029年前完成臨床試驗及提交註冊申請。預期此部分所得款項淨額將於2030年前悉數動用;
- (iii) 所得款項淨額的20%(或約65.3百萬港元),用作於愛爾蘭設立海外總部的資金,作為本公司擴大海外業務及本公司全球策略性佈局的一部分,尤其專注於取得海外監管機構的認證,並將本公司的專有核心產品BroncAblate®經支氣管射頻消融系統(於2025年上半年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批准在中國上市)及TLD消融系統商業化。新的海外總部將整合及統籌本公司現有的海外業務(包括美國及歐洲的業務),從而加強對本公司海外業務活動的協調及管理。預期此部分所得款項淨額將於2030年前悉數動用;及
- (iv) 所得款項淨額的15%(或約49.0百萬港元),用作本公司的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包括員工成本及日常營運開支),預期將於2028年前悉數動用。

## 有關2024年報的補充資料

本公司謹就2024年報所披露的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補充下列額外資料:

除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董事長徐宏先生(其受限制性股份單位的授出詳情已於 2024年報披露)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 士中任何一名授予受限制性股份單位。

> 承董事會命 **堃博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宏

香港,2025年11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徐宏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奧先生及鄺豔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甘博文博士、黃依倩女士及David Scott Lim醫生。